

岚皋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

岚脱贫办字〔2019〕10号

签发人：张永斌

岚皋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 2019 年第四批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分配使用方案的批复

县财政局：

你局报来的《关于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分配使用的请示》（岚财字〔2019〕11号、32号）文件收悉，按照岚皋县脱贫攻坚指挥部《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脱贫攻坚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》（岚脱贫发〔2019〕11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研究，现将岚皋县 2019 年第四批涉农整合资金使用批复如下：

下达县住建局 62.745 万元，用于全县 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；下达县林业局 820 万元，用于林下养蜂（滔河镇同心村、南官山镇西河村），核桃产业开发示范园（滔河镇车坪村、南官山镇余梁村、民主镇马鞍村），乡村生态环境修复建设（佐龙镇金珠店社区、民主镇榨溪村、蔺河镇蒋家关村、四季镇竹园村、四季镇天坪村、南官山镇桂花村、南官山镇宏大村、南官山镇展望村、堰门镇堰门村、堰门镇长征村、大道河镇月池台村），森林抚育补贴试点项目（滔河镇双向村、滔河镇兴隆村、石门镇小沟村、南官山镇双岭村、堰门镇瑞金村、城关镇梨树村、四季镇木竹村、四季镇竹园村）；下达县农业农村局 33 万元，用于全县产业体系建设。请收到文件后，按照方案及时下达资金。

岚皋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

2019 年 3 月 28 日